

劉詩文集

第七卷

社会主义市场体制研究

社会主义经济仍然带有市场经济性质，不过，它是新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它的社会性质、范围、机制、作用都有新的变化。社会主义经济的市场经济性质是由社会主义所有制决定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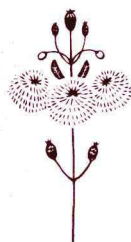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F-53
27

劉詩白文集

第七卷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研究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谢乐如 程民选 蒋少龙

邵 昱 赖江维

装帧设计：穆志坚

书 名：刘诗白文集(第七卷) 社会主义市场体制研究

出 版 者：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四川省成都市光华村西南财经大学内)

邮编：610074 **电话：**(028)7353785

照 排：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照排部

印 刷：深圳中华商务联合印刷有限公司

发 行：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 本：850 × 1168 1/32

印 张：110

字 数：2470 千字

版 次：1999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1999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000 套

定 价：280.00 元(全套 8 册)

每册定价：35.00 元

ISBN 7-81055-456-5/F · 357

1. 如有印刷、装订等差错，可向本社发行部调换。
2.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目 录

试论社会主义计划管理与利用市场机制·····	(1)
论计划体制与市场机制的有机结合·····	(19)
社会主义经济调节机制·····	(42)
社会主义市场与市场调节机制·····	(74)
简论计划与市场相结合·····	(100)
论计划与市场相结合的经济调节机制与运行机制的构建 ·····	(107)
宏观控制与市场机制·····	(123)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之我见·····	(133)
构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137)
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150)
计划与市场都是经济手段·····	(176)
论社会主义经济体制创新·····	(183)
中国经济市场化改革的成就与困难·····	(191)
构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思考·····	(196)
论国有资金流失及克服的方法·····	(215)
国民收入分配中的 V 扩张·····	(227)
意义重大影响深远的决策·····	(248)

国有企业改革要重点突破·····	(250)
论企业重组·····	(254)
转轨期的经济运行和国有企业改革·····	(275)
有关国有企业深化改革的若干问题·····	(285)
社会主义经济发展中的通货膨胀·····	(296)
采取有效措施 控制通货膨胀·····	(343)
我国经济紧缩调整时期的经济机制与治理整顿·····	(346)
谈我国当前的市场疲软·····	(368)
全面疏导 多方启动	
——缓解市场疲软十策·····	(374)
综合治理 启动市场·····	(380)
论市场消费需求的启动·····	(384)
经济效益持续下降的原因探索·····	(402)
宏观调控力度要适当·····	(417)
关于当前经济形势和搞活国营大中型企业的若干问题·····	(419)
长周小波·····	(431)
试论我国金融体制的改革·····	(433)
简论信用与社会主义商品经济·····	(445)
积极推进资金商品化、利率市场化的改革·····	(466)
企业改革与体制摩擦·····	(473)
论中国渐进的体制转型及其矛盾·····	(490)

试论社会主义计划 管理与利用市场机制^①

在社会主义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条件下，为了使国家的集中管理与充分发挥企业的积极性、主动性与首倡精神结合起来，做到“统而不死，活而不乱”，有必要在坚持计划管理的同时，利用一定范围与限度的市场经济机制。我国 50 年代照搬苏联的中央集权的计划管理体制，主要采用行政方法进行管理，不重视经济手段，排除市场因素，强调国家的集中统一，忽视了企业的独立性与权益。这种计划管理体制使企业丧失了积极性，变成了靠上级推动的算盘珠子，把整个经济搞死了，这是造成国民经济多年发展缓慢的一个重要因素。为了加速四个现代化的步伐，实现新时期的总任务，我们面临着改革这种有缺陷的计划管理体制的重大任务。对现行计划管理体制的改革，不能只是就事论事地修修补补，不能仅限于国家、企业间权限与利益的调整和局部管理方法的改变，而应该是对国民经济管理体制进行重大的改革，把集中的计划管理与利用市场经济机制结合起来。为此，就必须从理

^① 这是一篇为 1979 年 4 月在无锡举行的关于价值规律作用问题讨论会而写的论文，见《社会主义经济中计划与市场关系》，上册，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0。

论上阐明什么是市场经济,认清它的产生、发展以及它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地位与作用,彻底破除把市场机制看成与社会主义计划管理水火不容的传统观念。本文试图对以上问题从政治经济学的角度进行初步的探讨。

(一) 市场经济具有一般经济范畴性质

市场是商品经济的范畴,它是发达的商品交换关系的总和。在原始公社末期最初出现的偶然的交换下,还不存在市场。只有在商品生产与商品交换经常化,以致多数生产者在一定场所互相进行集中的、大量的商品交换,如所谓“日中为市”,才形成了市场。市场是随着商品生产的发展而发展的。在小商品生产的基础上,“交换是有限的,市场是狭小的”^①。随着近代资本主义的产生,市场大大发展起来,成为经济结构的重要组成因素。在资本主义机器大工业的基础上,市场在广度与深度上都取得了最高的发展。一方面,它由不经常的、狭小的、地方性的市场发展成为经常的、大规模的、全国性的市场和世界市场;另一方面,市场交换包括商品、劳动力和货币,包括一切物质产品与精神产品,甚至名誉、良心,从而网罗一切和无所不包。

市场经济就是指这种为市场而生产的商品经济,它的特征是:
①它不是为了满足生产者自身或他人的消费需要而生产,而是以市场交换为目的的生产。
②它的生产状况(如生产什么,生产规模的扩大或缩小等),决定于市场供求状况与价格的涨跌,受商品经济的基本规律——价值规律的调节。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313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市场经济就是资本主义”，这是经济学界长期流行并至今还在一些人头脑中视为天经地义的传统见解。这种见解是缺乏科学根据的。市场经济既然是为市场而生产的商品经济，因而它不是一种独立的生产方式，也不是资本主义社会特有的经济范畴，而是自原始公社解体时就开始萌芽、几乎存在于人类社会各个不同经济形态中的一般性的经济范畴。马克思指出：“即使绝大多数产品直接用来满足生产者自己的需要，没有变成商品，从而社会生产过程按其广度和深度来说还远没有为交换价值所控制，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仍然能够产生。产品要表现为商品，需要社会内部的分工发展到这样的程度：在直接的物物交换中开始的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的分离已经完成。但是，这样的发展阶段是历史上完全不同的社会经济形态所共有的。”^①

市场经济的性质决定于占支配地位的生产方式的性质，市场经济的发展程度从属于占支配地位的生产方式的性质。在不同的社会经济形态下，市场经济在性质上、发展程度上、结构与机制上均具有不同的特点。正因为如此，要认识不同社会形态下市场经济的性质与作用，揭明在这种社会经济形态下市场经济运动的客观规律，必须从占支配地位的生产方式的本质出发，而不能抽空社会经济形态，孤立地就市场经济论市场经济。

（二）社会主义经济仍然具有市场经济性质

社会主义经济仍然带有市场经济性质，不过，它是崭新的社会主义的市场经济，它的社会本质、范围、机制、作用都有新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192～193页。

变化。社会主义生产的市场经济性质是由社会主义所有制决定的。在原先的经济落后的国家，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改造取得基本胜利后，由于存在社会主义公有制的两种形式，它们之间在根本利益上是一致的，但还存在着经济利益的矛盾，从而决定了这两种公有制之间的劳动交换要通过商品交换来进行；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企业间存在着集体利益的矛盾，因而它们之间的劳动交换也要实行商品交换；此外，城乡间还存在以个体所有制（包括集体农民的自留地，家庭副业与某些城市居民的个体经营）为基础的商品交换；另外，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成熟性，全民所有制企业对产品还存在部分占有，因而它们之间的劳动交换也具有商品交换的性质。马克思说：“交换的深度、广度和方式都是由生产的发展和结构决定的。”^①既然社会主义的生产具有广泛的商品生产性质，劳动的交换要通过商品交换，因而客观存在着市场。列宁早就指出：“哪里有社会分工和商品生产，哪里就有‘市场’。”^②

社会主义市场与历史上存在的以私有制为基础的市场根本不同，它是以联合起来的社会主义生产者（国营经济和集体经济）以及社会主义劳动者为主体的市场。它主要是以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商品交换关系，体现了社会分工不同的社会主义生产者之间的劳动交换，体现了摆脱了剥削的劳动者之间的社会主义互助与合作。除此而外，还存在作为社会主义市场的补充的以城乡个体所有制为基础的集市贸易，它基本上是社会主义劳动者与居民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102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② 《列宁全集》，第1卷，83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55。

间以互通有无、调剂余缺为目的的商品交换关系，但还带有个体小商品交换的性质。此外，市场上某些领域还存在资本主义私人企业的交换活动。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全民所有制经济与集体所有制经济的发展和巩固，社会主义商品交换将日益扩大，占领市场的主要阵地，逐步取代集市贸易，排斥资本主义私人企业的交换以及投机倒把活动。但是，对走上社会主义道路的原来的经济落后国家，不可能一蹴而成，必须经历一个较长的历史发展过程。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市场交换绝不是可有可无的消极被动因素，它对商品生产起着十分积极的影响。社会主义市场的鲜明特征是它的计划性，是有计划的商品流通。商品流通的计划性是保证社会主义生产计划性的重要杠杆。社会主义市场除了从属于国家计划调节外，还要从属于价值规律的调节。市场上客观存在着市场价格在一定范围内围绕价值变动的机制，尽管这种机制受到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作用的限制，从而在形式、范围等方面与资本主义市场经济有所不同，但这种市场机制是价值规律对生产起调节作用的一种形式。

市场交换对集体农民的自留地、家庭副业的生产起着重大作用。在集市贸易中，产品价格基本上是在竞争中自发地形成，价格的变动对农民的个体经营有重要影响。显然，这一商品生产领域不可能由国家计划来直接调节，基本上从属于自发地发生作用的价值规律的调节。因而在这一生产领域中，市场经济的特征表现得十分鲜明。

市场经济的特征在社会主义集体经济的生产与交换中也表现得十分明显。集体经济是社会主义经济，它的经济活动要受社会

主义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规律的支配。由于集体所有制企业经营实行自负盈亏,企业的生产与成员的分配取决于企业经营的情况与自身的收入,国家不为它承担责任。集体经济的性质决定了它的经济活动首先要从属于集体经济利益,它在出让产品时首先要考虑生产中的劳动耗费能否得到补偿,这也就决定了“集体农庄只愿把自己的产品当作商品让出去,愿意以这种商品换得它们所需要的商品。”^①因此,集体经济的生产和交换在很大程度上要直接受到自发起作用的价值规律的调节。它表现在集体经济在安排自身的生产与经济活动时,要考虑到市场价格的情况,要计算能否以收抵支并取得更多的经济收入。实践证明,当某种农产品的价格订得不合理,违背了价值规律,以致农产品中的劳动耗费不能得到抵偿时,这种农产品的生产就会萎缩下去。实践也证明,农产品价格如果不能随着市场需求的变化与成本的变化而相应地调整,即如果缺乏一定的市场价格变化的机动性,那么就不可能有效地发挥价格对生产的刺激作用与调节作用,就不能使集体经济的生产及时地、自动地进行调整,使千差万别的农产品的生产得以与经常变化的社会需求相适应。这也就表明,集体经济仍然带有市场经济的性质,在集体经济的计划管理中不能依靠直接计划,而必须主要地依靠价值杠杆,利用市场机制,才能最大限度地调动集体经济的经营积极性,才能有效地把集体所有制的生产与交换纳入计划的轨道。

市场经济的特征也见于全民所有制的消费品生产之中。国营经济的消费品生产是商品生产,企业生产的消费品要通过市场转

^① 斯大林:《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12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61。

移到消费者手里。消费品品种纷繁，千差万别，人们的消费需要又是不断增长、经常变化的。消费品的市场需求即使用电子计算机也难于精确计算。为了使消费品的生产能适应人们不断增长与变化的需要，保持供求的平衡，除了加强计划机制外，必须依靠经济手段，自觉地利用价值规律的作用。斯大林指出，在消费品的流通领域“价值规律保持着调节作用”，它表现在价格的高低直接调节着消费品的流通，它决定某种消费品销售量的扩大或缩小。事实证明，在消费品的流通中，除了加强计划而外，采用必要的市场机制，根据各类商品的特点，在一定范围内使价格变动保持机动，充分发挥和利用价值规律对流通的调节作用，就能一方面克服和缓和某些商品的供不应求，一方面使过时的滞销商品得到及时处理，减少积压，从而最有效地保证消费品的流通有计划和顺利地进行。反之，如果市场机制不灵活，例如实行固定价格，优质不优价，劣质不低价，稀缺与滞销都不及时地适当调价，实际上就削弱甚至取消了对价值规律的调节作用。价值规律就会以破坏性的形式表现出来，出现商品的大量积压和排队、走后门等现象，使消费品流通的计划性遭到破坏。

价值规律对消费品的调节作用，不仅限于流通领域，它对生产也起着调节作用。这是因为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企业还存在产品的部分占有，还存在企业的局部利益，企业的经济活动在服从社会整体利益的条件下，还不能不考虑到企业自身的利益。那些陈旧、过时、社会很少需要的商品在市场机制作用下价格降低时，就必然会引起企业生产相应的调整，减缩社会不需要的生产。而当某些供不应求的商品价格有所增长时，就会推动企业扩大生产这种社会急需的商品。可见，消费品的市场经济机制，使消费品

的生产对市场需要具有充分的适应性,使消费品部门能生产出劳动者迫切需要的价廉物美、丰富多彩的产品,促使消费品生产与人们的需要真正地相一致。

综上所述,社会主义经济中,无论是个人副业经济,集体所有制经济,以及全民所有制消费品生产等领域的经济活动,都具有市场经济的性质。这些领域的生产不仅离不开市场交换,而且在不同程度上要从属于市场上价值规律的调节。

(三) 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企业之间的经济关系也具有一定的市场经济性质

从事生产资料生产的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企业相互之间存在密切的产品交换,这种产品交换是否属于商品交换?生产资料的生产是否是商品生产,这种生产是否一定程度也依存于市场交换,即是否也带有一定的市场经济的性质?这是经济学界未获得正确解答的问题,在这些问题上的理论混乱曾经长期造成社会主义计划管理体制上的严重缺陷。

众所周知,斯大林在《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一书中,提出了生产资料不是商品,仅仅保持着商品“外壳”,价值规律对生产资料的生产与交换不起调节作用的一系列论点。按照这一论点,全民所有制的生产资料生产已经是“产品经济”,已经超出价值规律作用的范围;全民所有制企业间生产资料的交换,只需要采用行政手段,实行计划调拨,根本排斥商品交换与市场作用。这一论点曾经是苏联国民经济计划管理体制的理论根据。

必须指出,关于全民所有制企业间交换的生产资料不是商品的论点是站不住脚的。产品的商品性是由交换双方具有不同的所

有关系从而有经济利益的矛盾所决定的。在不发达的社会主义阶段，全民所有制是不完全的，它还带有企业对产品的一定的局部占有的性质，企业有自身的经济利益，这就决定了企业生产的产品的商品性，决定了企业间的产品交换是商品交换。因为，企业从自身的经济利益出发，不能将它的产品无偿地让渡给对方，它在让渡自己生产的产品时，不能不考虑与计较生产中劳动耗费能否得到补偿，不能不关心它的生产与交换活动能否给企业带来物质利益。因而，尽管企业间存在全民利益的根本一致，这与集体单位间的关系有质的不同，但是它毕竟存在着一定的局部经济利益的矛盾，因此，它们之间也存在那种“只愿意把自己的产品当作商品让出去，愿意以这种商品换得它们所需要的商品”的情况。可见，在不发达的社会主义阶段，全民所有制经济还远远不可能是完全消灭了商品、价值的产品经济，而仍然是具有商品经济的性质，它们内部的产品交换仍然是商品交换，还需要通过市场。

全民所有制企业间的产品交换具有下列特征：①它是在国家计划指导下，供货企业与需货企业间从一定的自身经济利益出发的、具有一定独立自主性的市场买卖行为，企业在一定范围内有从事购销活动的机动权力，而不是像调拨时那样纯粹取决于上级规定的被动行动。②在服从国家计划指导下，企业具有一定的议价权利，产品的价格形成在一定程度上要受到市场购销活动的影响，而不是完全取决于国家计划，由上级事先加以规定。以上这两个方面是生产资料实行商品交换的必要的因素。因为，如果交换当事人（作为联合生产者的企业），在购销活动中完全没有自主权利，没有一定范围的根据产品质量与供求状况而实行议价的权利，那么这种产品交换中即使还要计价，但严格说来却还缺乏商

品交换的必要特征。尽管人们也可以称之为生产资料的“商品交换”或“流通”，但实质上仍然是产品调拨。

全民所有制之间的产品交换采取商品交换形式，运用一定程度的市场机制，不仅是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固有的要求，而且是健全生产资料流通渠道，充分发挥流通对生产的积极作用，保证社会主义商品生产有计划按比例高速度发展的重要经济杠杆。①社会主义市场机制把企业的经营活动与市场价格的一定的变动联系起来，为充分实现社会主义物质利益规律的要求，促使企业从物质利益上关心生产提供了重要的经济杠杆。在社会主义市场机制存在的情况下，就使那些产品价廉物美、能充分适应市场需要的企业处于有利的地位，它们的产品能得到畅销从而取得更多的利润，保证企业实现更大的物质利益；而那些质次价昂的产品在销售上就会发生困难，如果不降低价格就会失去销路，总之，经营落后的企业会遭到经济利益的损失。这样，使企业的经营活动与企业物质利益密切地联系起来，促使全民所有制企业从物质利益上关心生产，使企业经营活动有了内在的经济动力。②社会主义市场机制是推动企业技术进步，不断完善经营管理，充分实现时间节约规律要求的重要力量。社会主义市场上，商品价格在国家的计划管理下，可以在一定范围内随着供求状况而围绕价值变动。这样的价值机制，就使那些具有平均技术条件与经营水平的企业得以收支相抵并取得一般利润率；那些具有更高的技术条件与经营水平，在产品中个别劳动耗费低于社会平均必要劳动耗费的企业，就能获得超额利润；而那些技术与经营落后，个别劳动耗费高于社会平均必要劳动耗费的企业，就不能够获得一般利润率，甚至要发生亏损。如果说生产资料实行调拨和固定价格的计划管理

体制，使企业不愁产品销路，不虞产品价格的下降，生产的“铁饭碗”取消了推动企业经营完善与技术进步的经济机制，使企业管理工作疲塌，得过且过，成为靠外力来推动的算盘珠子；那么市场上通过价格适应技术进步而降低的机制，就成为强大的经济杠杆。在落后就要蒙受经济利益的损失的威逼下，迫使和推动企业为了降低成本而去不断进行技术革新，改进经营管理，挖掘内部潜力，不断地提高劳动生产率，从而使劳动时间节约规律的要求得以充分实现，成为企业不断完善经营管理的内在推动力。^③社会主义市场机制，为解决商品供求矛盾，保证生产资料的生产与需要一致，充分实现社会主义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的要求与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要求，提供了灵敏而有效的手段。社会主义现代化大生产越是发展，企业间的专业化协作就越发达，从而生产生产资料企业间的交换关系就越加频繁与复杂。在技术革命迅速发展的时代，复杂多变的社会生产的需要是国家计划机关事先难以精确计算的。把生产与市场作用有机地联系起来，使生产在一定程度上从属于价值规律的调节，这样就使企业能适应市场不断变动的需求，主动而及时地调整生产计划，生产出更加对路、社会更迫切需要的产品。

综上所述，我们可以看出，不发达的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性质决定了企业生产的商品性质，决定了它的产品交换仍然带有商品交换性质。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按其本性不是排斥市场流通，恰恰相反，市场流通是社会主义再生产的必要环节和积极反作用于生产的经济杠杆。在生产资料的流通中，价格在一定范围内变动趋向于价值的规律仍然会表现出来，并对生产起一定的调节作用。这也就表明，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生产还不是完全

超出与排斥了商品、货币、市场关系的产品经济，而是仍然带有一定的商品经济的性质。

（四）要把国家集中的计划管理和利用一定范围与限度的市场经济机制结合起来

计划管理的方法、形式与体制不是取决于人们的主观意愿，而是决定于所有制，决定于生产方式的性质，决定于客观经济规律。在总结我国 50 年代以来的社会主义国民经济计划管理的经验教训，探索进一步改革计划管理体制的道路时，必须从我国当前社会所处的发展阶段，从社会主义所有制与社会主义生产的性质，从客观经济规律的作用出发，切实弄清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的性质与特征。

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具有下述特点：

（1）社会主义计划经济把国家的集中计划管理与利用一定范围与限度的市场经济机制结合起来。既然社会主义经济是商品经济，还具有市场经济的性质，这就要求社会主义国民经济的计划管理必须适应于现阶段社会主义生产的市场性质与特点。社会主义的生产、交换与分配活动，以及国民经济综合平衡，首先必须适应商品经济固有的规律——价值规律的要求，正确利用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固有的市场机制。也就是说，要把坚持国家集中统一的计划管理和运用一定的市场经济机制结合起来。

在苏联社会主义计划理论中，长期以来将市场当作是资本主义，视为“自发势力”，将市场机制看成与社会主义计划水火不相容，而在实践上则是建立与推行排斥市场作用的中央集权的集中型的计划管理体制。这一套理论与制度为我国长期袭用，其理论